

臺中市議會第3屆第8次定期會 第13次會議紀錄

時間：中華民國111年10月3日（星期一）12時

地點：本會議事堂

出席：如簽到簿

列席：

市政府

市長 盧秀燕 副市長 黃國榮

秘書處處長 顏迺倫 民政局局长 吳世瑋 財政局局長 羅仙法

教育局局長 楊振昇 經發局局长 張峯源 建設局局长 陳大田

交通局局长 葉昭甫 都發局局长 紀英村代 農業局局长 蔡精強

觀旅局局长 韓育琪 社會局局长 彭懷真 勞工局局长 張大春

消防局局长 曾進財 衛生局局长 曾梓展 環保局局长 陳宏益

文化局局长 陳佳君 地政局局长 吳存金 法制局局长 李善植

新聞局局长 鄭照新 稅務局局长 沈政安 研考會主委 吳皇昇

原民會主委 林益陸 客委會主委 江俊龍 警察局局长 蔡蒼柏

主計處處長 林淑勤 人事處處長 陳杉根 政風處處長 詹政曇

水利局局長 范世億 運動局局长 李昱歡

本會

顧問 翁文德 法規研究室主任 謝學銑 議事組主任 王益豐

主席：張議長清照

紀錄：詹芳燕

主席宣告開會

一、宣讀確認第12次會議紀錄。

決議：備查。

二、三讀議案第二讀會

市政府提案第1號案：

112年度臺中市總預算案暨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已依預算法及相關規定彙編完竣，請審議。

經政黨協商結果：

歲入預算：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

歲出預算：新聞局預算刪減207萬3千元，科目自行調整，其餘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

112 年度臺中市總預算案審議通過數：

歲入預算通過數 1,409 億 8,058 萬 9 千元。

歲出預算 1,504 億 8,262 萬 4 千元，刪減 207 萬 3 千元，修正通過 1,504 億 8,055 萬 1 千元。

歲入、歲出差短，請市政府自行調整彌平。

112 年度臺中市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及綜計表

決議：照委員會審查意見通過。

委員會審查附帶意見改為附帶決議，另增列主決議：

- 一、請市政府加速水湳經貿園區用地經貿段 6、8 地號招商作業，以充分發揮區位效應與產業集中效果。
- 二、本市重大建設（例如臺中國際會展中心、綠美圖）多年分期預算計畫若有調整，應送本會審議後，預算始得動支。
- 三、為提升公車司機對於候車亭服務燈之認知，請市政府加強相關訓練及宣導。
- 四、有關豬事圓滿公園二期工程，請市政府儘速召開遊戲場所說明公聽會；相關工程施工期間，應注重公共安全，加強督查並提高勞工安全措施。
- 五、針對南屯區文山焚化爐汰舊換新案，應依環境保護法辦理。
- 六、盧市府上任後連年編列平均地權基金繳庫數與實現數有鉅額落差，為謹守財政紀律，避免市政府變相舉債，爰要求市政府提出近年平均地權基金繳庫編列及執行情形檢討報告提送本會。
- 七、市政府交通局交通事件裁決處 110 年度編列罰金罰鍰歲入 15 億 8 千萬，決算數 22 億 5,585 萬，執行率達 142.7%，為符合預算編列精神，避免利用短編預算誤導視聽，規避議會審查，並應核實編列。
- 八、市政府自 112 年起，臺中購物節預算應審酌各年度實際執行金額，於本預算內一次編足，儘量不再以追加預算等方式擴增經費。
- 九、臺中軌道建設，因意氣之爭徒耗城市發展機會，爰要求市府檢視現行相關財政法令後儘速與中央展開協商，爭取中央補助並編列市庫預算，促使臺中軌道建

設推動早日動工。

- 十、臺中捷運藍線綜合規劃內容所提意見遲未接獲臺中市政府具體說明，要求市政府於半年內就交通部所提意見擬具回應並主動展開溝通。
- 十一、為確保中央重大建設國家漫畫館落腳臺中，市政府應以積極態度，主動聯繫文化部，並全力配合文化部針對國家漫畫館所提之需求及執行時程，切勿三度錯失爭取重大建設的機會。
- 十二、2018年臺中市空氣品質排名名次退步，顯見空污防制成效有限，應立刻擬定臺中市空氣污染防制具體作為，2023年上半年提送議會報告。
- 十三、臺中市違反兒少法案件數量居高不下，要求市政府應即刻重新審視府內各局處針對虐童、虐嬰等案件之防治及處理程序，並擬具改善策進作為提送議會報告。
- 十四、市政府處理黃姓教育人員涉及權勢性侵、違背法令、洩漏秘密，使當事人二度受傷，爰要求市政府立刻就黃姓教育人員案件展開內部調查，釐清調查過程疏失，並總體檢討市政府各機關處理性平案件之方式，擬訂新流程準則提送議會報告。
- 十五、市政府近四年多次處分市政府區段徵收配餘地，引發社會廣泛質疑，要求市政府爾後處分區段徵收配餘地前，應先擬具標售標的、標售原因、預計收益及相關影響評估始得啟動後續標售程序。
- 十六、文山焚化爐已屆使用年限，效能衰退且無法符合現今空氣排放要求，請針對文山焚化爐升級汰換或遷址重建於半年內完成決策與執行內容及時程研討。
- 十七、市政府為推動「雙十公車優惠」政策，教育局同步試辦學生證數位化、研考會同時製作數位市民卡，市政府應釐清數位學生證定位及主責局處。
- 十八、水湳轉運中心新建工程總經費，從地上7層樓變更為2層樓，後雖再改回4層樓，但無法與國道一號銜接，未來國道客運上下恐怕還是只能塞在中清路上。爰水湳轉運中心應預留銜接國道一號匝道口位置。
- 十九、臺中市促參招商成果，實際推動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投資，對相關實際情況市政府應按季提出全市促參投資「實際到位」資金情況，並公告之。
- 二十、臺中市10公里免費公車優惠政策，市政府應思考現行公車乘車人數及收入

已趨近及公共運輸網評估退場機制，市府應提出後續配套措施。

二十一、施政滿意是執政重要指標，研考會連年編列 200 萬元蒐集輿情，加上其他局處各自施作民調，應揭露市政府全數民調報告，送本會備查。

二十二、市政府調整房屋稅率後應將新增稅收補貼青年、弱勢族群，而外界質疑房租成本將會提高，爰提案市府提出青年補助計畫、降低囤房稅轉嫁配套計畫。

二十三、臺中國際會展中心經發局預計在 2022 完工，第二期工程預算因物價上漲幅度遠超過預算導致流標，完工日期也從原先的 111 年底延到 113 年 6 月，請市政府必須把詳細計劃送議會。

二十四、交通局編列「一般建築及設備—一般建築及設備」號誌修復養護與汰舊換新工程需研議投保公共安全保險，以保障用路人安全及權益。

決議：修正通過，完成二讀。

(提出詢問議員：何敏誠、王立任、何文海、劉士州、陳淑華、陳廷秀等議員。)

散會 (12:27)